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涉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一）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5年11月30日。

2、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24.17元。

3、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21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55.20万份股票期权，为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已披露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最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张吕峥	董事、总经理	1.00	0.34%	0.01%
董祖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	0.34%	0.01%
胡燕	董事	1.00	0.34%	0.01%
方宝林	副总经理	1.00	0.34%	0.01%
赵建新	副总经理	1.00	0.34%	0.01%
高春蓉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00	0.34%	0.01%
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08人）		49.20	16.92%	0.74%
合计		55.20	18.96%	0.8%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55.2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6800万股的0.8%，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

5、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分别为1年、2年、3年和4年，均自授予日起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首次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在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未来48个月内分四期行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计划有效期结束后，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1月30日。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50.18元。

3、本次激励计划向341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6.75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为29.10万股，激励对象均为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已披露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张吕峥	董事、总经理	2.50	0.86%	0.04%
胡燕	董事	2.00	0.69%	0.03%
方宝林	副总经理	2.00	0.69%	0.03%
周俊	副总经理	4.00	1.37%	0.06%
赵建新	副总经理	2.00	0.69%	0.03%

郁燕萍	财务负责人	4.00	1.37%	0.06%
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335人）		190.25	65.36%	2.79%
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		29.10	10%	0.43%
合计		235.85	81.03%	3.47%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06.75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6800万股的3.04%，涉及的标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

5、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分别为1年、2年、3年和4年，均自授予之日起计。激励对象因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公司代管，作为应付股利在解锁时向激励对象支付；激励对象因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股票股利同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股利的解锁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解锁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预留权益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权益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锁期	自预留权益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权益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预留权益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权益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08号），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如下：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6800万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张吕峥等345位激励对象拟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5,5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50.18元。

截至2015年12月10日，除4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因未按规定日期缴纳认购款视同放弃外，其余341名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2,067,5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67,500.00元。

经审验，截至2015年12月10日，公司已收到张吕峥等341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103,747,15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2,067,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1,679,65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10日，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累计增加至70,067,500.00元。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5年11月30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12月30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000,000	75%	2,067,500				2,067,500	53,067,500	75.74%
3、其他内资持股	51,000,000	75%	2,067,500				2,067,500	53,067,500	75.74%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526,604	40.48%						27,526,604	39.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473,396	34.52%	2,067,500				2,067,500	25,540,896	36.4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00,000	25%						17,000,000	24.26%
1、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	25%						17,000,000	24.26%
三、股份总数	68,000,000	100%	2,067,500				2,067,500	70,067,500	100%

五、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70,067,500股摊薄计算，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68元。

六、股票期权代码、期权简称

期权代码：036203

期权简称：创业JCL1

七、公司控制股股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29日